

臺灣學術電子書暨資料庫聯盟補助電子資源使用成效行動研究計畫作業要點修訂對照表

112 年修訂作業要點	111 年作業要點	說明
<p>四、補助經費額度及名額：每館補助額度依審查結果核定 2 至 5 萬元，本聯盟得依審查結果擇優補助，並依教育部當年補助額度再行調整或調減補助經費，及公告當年度計畫時程。</p>	<p>四、補助經費額度及名額：每館新臺幣 4 萬元，以補助 5 館為原則，並依教育部當年補助額度再行調整，及公告當年度計畫時程。</p>	<p>1. 未免補助經費額度頻繁異動，並使成員館得彈性擬定研究規模，修訂補助額度為 2 至 5 萬元。 2. 為鼓勵優良研究，並考量教育部補助款之合理運用，修訂此要點。</p>
<p>九、計畫申請應備資料： (六)經費預算明細表：格式請詳閱附件 1-6-1，預算應依計畫經費執行擬定。</p>	<p>九、計畫申請應備資料： (六)經費預算明細表：格式請詳閱附件 1-6-1。</p>	<p>因應彈性補助額度修訂，預算擬定應依計畫預定執行事項合理支列。</p>